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函 102 年 5 月 6 日真台法字第 102-0218 號

地址：406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
電話：(04)2243-6960
傳真：(04)2243-6968

受文者：全體教會、傳道者、信徒代表大會代表、總會負責人、法制委員

副本收受者：總會各單位、各區辦事處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旨：公告總會規章細則修訂條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規章第 82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辦法經第 21 屆總會負責人會第 3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三、增修訂條文如下：
 - 1. 修訂【3-1】信徒代表大會辦事細則第 8 條。
 - 2. 增訂【3-3】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辦事細則第 67 條之 1。
 - 3. 修訂【3-8】真耶穌教會神學院辦事細則第 21 條、第 23 條、新增第 39 條。

順頌
以馬內利

總負責 林永基

簽閱	教務負責人	總務負責人	財務負責人	長執	傳道	
收文 辦理	承辦者：			年	月	日
				字第		